

# 竞标公告

项目标号：POWERCHINA-0109-240118

## 一、竞标条件

受中国水利水电第九工程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单位”）委托，中国水利水电第九工程局有限公司采购与招标中心（以下简称“采购机构”）以公开竞标方式采购商品混凝土及沥青混凝土材料，采购计划使用业主工程款资金用于本次竞标后所签订合同的支付。

## 二、项目概况、竞标范围

### 1、项目概况：

1) 市政道路雨污管网改造，新建 DN300-DN600 管线约 9.32km，对工农兵大道、解放路、中山路等县城区未进行雨污分流改造的道路进行雨污分流改造，实现合流制区域的雨、污水分流。

2) 混错接改造，对白凤大道、钦顺路、解放路、东岳府大道等市政道路进行混错接改造。新建 DN150-DN1800 管线约 3.27km，理清分流制系统内部不同市政管网的连接关系，将混接的管道断开，改变原有管道的违规连接方式。

3) 管网修复，根据损坏情况采取开挖或非开挖等不同方式进行设施修复，对泰和大道、祥和大道、澄江大道等市政道路污水管及附属设施进行修复，共计非开挖修复 DN300-DN1000 污水管约 3.58km、开挖修复 DN100-DN1000 污水管约 5.79km，并包括范围内检查井及其他设施维修改造。

4) 管网补空白，在分流制区域，对缺失、不连续、不贯通污水管网进行补空白，对于分流制区域的直排口进行封堵改接，对子章路、祥和大道、泰和大道等市政道路新建 DN100-DN1000 管线约 4.56km。

5) 市政雨水管网能力提升，新建雨水管并转输文田片区雨水，大幅减少雨水进入污水主干管，消除当前雨天合流污水在下游污水主干管冒井溢流的现象，于泰和大道等市政道路新建 DN1400-DN2400 雨水管约 1.21km。

6) 分期建设市政排水管网地理信息系统(GIS 系统)。

2、竞标范围：商品混凝土及沥青混凝土。

3、采购数量如下：

序号	物资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备注
1	商品混凝土	C15	m <sup>3</sup>	1000	
2	商品混凝土	C20	m <sup>3</sup>	1600	
3	商品混凝土	C25	m <sup>3</sup>	2000	
4	商品混凝土	C30	m <sup>3</sup>	15500	
5	沥青混凝土	AC-13C	m <sup>3</sup>	1200	实方密度 2.36t/m <sup>3</sup>
6	沥青混凝土	AC-20C	m <sup>3</sup>	2000	实方密度 2.35t/m <sup>3</sup>
	合计				

注：沥青混凝土以压实后的实方体积作为报价单位，投标人请根据自身重量单价和已标密度进行换算。以上采购数量，仅供参考。最终结算量根据施工图纸确定的订单供货并经验收合格的数量为准。若因施工图纸、设计变更等原因，致使与招标材料品种、供货数量发生较大偏差时，竞标响应人应予接受，且不得以此作为调价和索赔依据。

4、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开始供货，具体到货时间以项目通知为准。

5、交货地点：水电九局吉安市泰和县城雨污管网及配套设备设施建设一期 EPC 项目指定地点。

6、结算及付款方式：

(1) 结算方式：按照“先货后款、按月结算”的原则办理后续结算，后续结算以上月 16 日至当月 15 日的为一个结算周期，签订合同后买卖双方于 16 日对本次结算周期的货物进行对账结算工作，乙方凭甲方授权的现场验收人员签收的《收货凭证》（一式四份）和《收货清单》（当期收货凭证的汇总），以检验合格的数量为结算数量，到甲方办理本期《材料结算单》（供需双方签字盖章，一式四份，供需双方各两份）。卖方于当月 20 日前开具结算金额足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给买方，发票开具执行一票制结算（含运输费、13%税率增值税税费），买方在收到建设单位工程进度款后根据约定支付当期结算金额的 60%，剩余 35%再根据买方资金情况进行支付，5%为质保金，质保金在质保期满后两个月内无息支付（质保期为 12 个月，质保期自建设单位下发竣工验收合格报告之日起开始计算，质保期内如出现质量问题，则质保期和质保金返还相应顺延）。

### 7、质量要求：

(1) 商品混凝土质量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预拌混凝土》GB/T14902-2012、《预拌混凝土应用技术规程》JGJ/T223-2010、《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4-2015、《混凝土强度检验评定标准》GB/T50107-2010的有关规定。如遇国家或行业标准更新，以最新标准为准。

沥青混凝土质量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20474-2020《沥青混凝土》、《公路沥青路面施工技术规范》(JTG F40—2004)、GB 50092-96 《沥青路面施工及验收规范》。如遇国家或行业标准更新，以最新标准为准。

(2) 竞标响应人须提供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安全、环保、职业健康要求。

(3) 竞标响应人须提供 2023 年生产的任意一批次各规格商品混凝土、沥青的配合比、强度检测报告和对应的原材料检测报告各一份。

(4) 混凝土运输应满足其性能要求，以确保货物安全运抵指定现场不发生分层、离析等现象，最终确保混凝土质量满足设计、施工要求。每车进场混凝土应有送货单，并注明混凝土强度等级（标号）与使用部位及其它技术参数。根据商品混凝土出厂合格证和送货单数据，检查每批商品混凝土的塌落度并取样进行实验。

(5) 竞标响应人必须严格按照技术要求采购选用原材料，并自行抽样检测，合格后方可使用。标响应人须保持完整的混凝土生产记录、原材料出厂合格证、进场检验等资料，随时接受监理工程师和需方代表对搅拌站的现场检查（包括对原材料的抽检和生产过程的监控及抽检，并检查其内业资料是否与产品相对应）竞标响应人对此要积极配合，不得以任何理由和借口进行推辞。混凝土所用材料、配合比应符合 GB50208-2011《地下防水工程质量验收规范》、JGJ52-2006《普通混凝土用砂质量标准及检验方法》、JGJ63-2006《混凝土拌合用水标准》、GB175—2007《硅酸盐水泥、普通硅酸盐水泥》的要求，沥青所用材料、配合应符合 GB/T 20474-2020《沥青混凝土》、《公路沥青路面施工技术规范》(JTG F40—2004)、GB 50092-96 《沥青路面施工及验收规范》。

### 三、竞标响应人资格要求

竞标响应人必须满足以下全部资格要求：

1、竞标响应人是制造企业的，应是在中国境内（含港澳台地区）登记注册的独立法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竞标响应人是代理商的，应是在中国境内（含港澳台地区）登记注册的独立法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3、能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4、竞标响应人近 3 年具有与本次竞标产品相同或相近销售业绩不少于 1 个（附合同扫描件）。

5、竞标响应人财务状况良好，近三年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6、不接受联合体竞标。

7、制造企业和代理商不得同时参加竞标。

#### 四、竞标文件的获取

1、凡满足本公告规定的竞标响应人资格要求并有意参加竞标的，2024 年 5 月 24 日 17:00 前在中国电建集中采购电子平台（<https://ec.powerchina.cn>）注册、在线报名并上传下列资料（合并文件上传）：经办人身份证和法定代表人签发的针对本竞标项目授权委托书或介绍信（加盖公章）扫描件。

2、已注册、报名、上传合格资料的竞标响应人可在上述时间内在集采平台下载竞标文件。

#### 五、竞标响应文件的递交

1、竞标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竞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4 年 5 月 27 日 17 时 00 分（北京时间），竞标响应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集采平台递交电子竞标响应文件。

(1)本次采购将通过集采平台全程在线开展，电子竞标响应文件的加密、提交、解密及签到等流程须各竞标响应人在线进行操作。竞标响应人须提前办理数字证书用于在线竞标，办理方式 1) 直接下载“中招易采”APP 自助办理数字证书，客服电话：4000809508；方式 2) 请登陆 <https://ec.powerchina.cn/caHandle.html> 联系客服提供相关材料办理实体数字证书，并严格按照要求进行在线竞标，因操作流程失误造成的竞标失败将由竞标响应人自行承担后果。

集采平台客服电话：4006274006

电子钥匙办理客服电话：010-56032365

(2) 各竞标响应人须登陆集采平台使用电子钥匙进行电子竞标响应文件的编制、加密和在线投递。请各竞标响应人充分考虑文件大小、网络速度的影响并预留充足的时间，逾期将无法提交。（电子竞标响应文件的在线投递建议至少提前 12 小时完成）。

(3) 平台在线签到，本次竞标为平台集中解密，竞标人无需在线签到。

(4) 竞标文件集中解密：竞标截止时间后，由平台统一进行集中解密。竞标截止时间及递交地点如有变动，采购人将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已购买竞标文件的竞标响应人。

2、递交竞标响应文件前须在中电建集中采购电子平台向中国水利水电第九工程局有限公司或股份公司申报合格供应商资格，成为合格供应商后方能进行竞标响应文件递交和开标。因竞标响应人自身原因导致合格供应商资格未能申报成功，造成竞标响应文件无法递交和开标的，由竞标响应人承担其全部后果。

3、合格供应商申报及集采平台使用问题可咨询平台客服，客服电话：4006-27-4006，具体联系方式请根据网站首页“联系我们”列表中查找相应客服经理电话。

## 六、中标服务费

中标服务费由中标单位承担，不单独计列，各竞标响应人需将中标服务费计入竞标总报价。中标服务费应在中标公示结束后五个工作日内完成支付，若中标候选人未及时支付，则中标通知书不予发放。收款单位信息如下：

户名：中国水利水电第九工程局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联行号：3071 0000 3019

账 号：0110 0000 0040 0173

中标服务费收取费率及计算方法详见竞标文件第二章。

##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竞标公告在中国电建设备物资集采平台(<https://ec.powerchina.cn>)上发布。

## 八、联系方式

采购机构：中国水利水电第九工程局有限公司采购与招标中心

地址：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诚信南路 501 号水电国际企业大厦

邮 编：550081

联系人：吴工

电话：0851-87980539

电子邮箱：[sdjjczzxwz@9j.powerchina.cn](mailto:sdjjczzxwz@9j.powerchina.cn)

九、监督机构

监督机构：中国水利水电第九工程局有限公司纪检监察部

监督电话：0851-87980543

2024年5月17日